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E (Cayman) Inc.
安能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6)

(1)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及
(2) 有關2022年報的補充資料及澄清

安能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安能」）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未經審計綜合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的比較數字。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具有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的涵義。

財務摘要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以下未經審計業績：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間變動
收入	4,550,157	4,139,175	9.9%
毛利	552,282	274,027	101.5%
經營利潤／(虧損)	287,706	(137,644)	不適用
經調整稅前利潤／(虧損)	313,911	(126,554)	不適用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235,770	(104,872)	不適用
報告期間利潤／(虧損)	169,327	(175,677)	不適用
經調整EBITDA	886,705	468,446	89.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784,314	657,890	19.2%

安能聯席主席陳偉豪先生及秦興華先生指出：「2023年初，中國走出三年疫情，物流行業逐漸恢復。而安能的轉型也在過去9個月時間取得了初步的成效。我們著眼於增長的質量，同時優化服務品質並不斷提升效率，為我們的客戶提供最具性價比的產品。就貨量而言，我們聚焦於高毛利公斤段的貨量增長，迷你小票貨量同比增長17.5%，迷你小票和小票零擔的貨量也替代了部分負毛利的大票零擔的貨量。我們也不斷提升我們的管理團隊，使之更為年輕化和專業化，在管理機制上，強化業績導向和對貢獻者的激勵分配，繼續推行數字化轉型，賦能貨運合作商並優化管理能力。由於這些舉措，2023年上半年，我們錄得了9.9%的銷售增長和利潤扭虧為盈，經調整稅前利潤和經調整淨利潤分別達到3.14億元和2.36億元。未來我們將持續提升服務品質和效率，進一步鞏固我們的行業領先地位，積極探索拓展業務邊界，致力於把握未來新增的零擔需求場景，以規模、盈利和服務質量的正向循環回饋我們的客戶、員工和股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業務概覽

本公司運營著中國零擔市場領先的快運網絡。快運網絡運營商(如我們)為覆蓋全國的零擔服務供應商，提供及時及全面的貨物運輸服務。於2023年上半年，我們已完成的零擔貨運總量為5.3百萬噸，而2022年同期則為5.4百萬噸。

我們主要為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即我們的直接客戶)提供運輸服務、增值服務及派送服務。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與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為全中國超過5.0百萬個終端客戶(我們的最終客戶)提供服務，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則為4.3百萬個終端客戶。

我們在自營車隊上的投資，使我們基本上實現雙邊幹線運輸的自營。為了充分利用單邊線路所使用直營車隊的回程運力，我們還提供整車服務，以卡車車輛為運輸單位滿足終端客戶的貨運需求，提供直接的點對點服務。

我們的市場及行業

隨著中國商業和貿易數字化進程的加快，由製造商到分銷商、商家和零售商組成的供應鏈的各個環節，都需要快速高頻率的庫存周轉。這只有通過綜合高效的貨運解決方案，將商品運輸至臨近終端消費者的倉儲設施和門店，方可實現。這就進而對覆蓋全國的、及時、綜合且可靠的零擔服務產生了巨大的需求。我們利用遍佈全國的網絡，針對不同終端客戶偏好提供綜合和多元化的產品服務，蓄勢待發。例如，我們提供定時達產品以應對電商商家對時效性的日益關注，為運送易碎和貴重物品而向藥品分銷商提供安心達產品，並提供普惠達產品以滿足汽車零部件供應商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向汽車製造商運送零部件的需求。

過往，中國的零擔市場高度分散，效率低下，主要由大量的區域專線及貨運運營商於各自所在地區提供當地物流服務。這些貨運運營商很難應對B2C(企業對消費者)電子商務增長和緊隨而來的供應鏈演變所帶來的機遇和挑戰。我們開創了貨運合作商平台模式，以吸引區域貨運運營商以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身份加入我們的平台，並賦能他們，使我們的整個網絡成為中國新商業體系的基礎設施。

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平台

在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平台模式下，由我們直接運營及控制所有關鍵的分撥和幹線運輸環節，而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負責投資並自費運營網點及提供支線服務、攬件及派送服務。我們使成千上萬的區域貨運運營商能夠與更多終端客戶聯繫並為彼等提供數字化、全國性、可靠、及時、高效以及全面的零擔服務並為區域貨運運營商賦能。我們向貨運合作商、代理商及終端客戶締造獨特價值。隨著貨量增加，我們將持續投資分撥中心和幹線運輸，在提升服務質量的同時優化運營效率。

我們致力於為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創造更多價值，同時從其增長中獲益。因此，我們相信，我們最有能力提高我們在這個分散市場的市場份額。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擁有超過28,000家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使我們能夠在不斷擴大全國覆蓋範圍時更好地服務終端客戶。我們繼續與我們的頭部貨運合作商維持穩健關係。2022年及2023年上半年的頭部貨運合作商¹的保留率（指在一段指定期間，留存為我們的貨運合作商的頭部貨運合作商數量佔上一段期間頭部貨運合作商總數量的比率）分別為95.7%及98.2%。

我們的服務質量

我們主要為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即我們的直接客戶）提供運輸服務、增值服務及派送服務。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與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為中國整個商業體系中約5.0百萬個終端客戶（我們的最終客戶）提供服務。

隨著高質量增長戰略的執行、我們不斷升級服務，進一步滿足終端客戶的需求。就時效性而言，我們的平均運單時長由2022年上半年至2023年同期減少10.1%。時效兌現率（在時效標準內簽收的票數比上時效標準內應簽收的總票數）由2022年上半年的60.6%提高至2023年同期的72.1%，表明我們服務時效的穩定性有所改善。此外，我們強調服務質量的重要性。因此，我們的遺失率（每十萬件中的遺失件數）由2022年上半年的1.2降至2023年同期的0.8，下降30.1%。我們的破損率（每十萬件中的破損件數）由2022年上半年的50.4%降至2023年同期的36.0，下降28.6%。同時，更好的服務亦有助降低投訴率（每十萬票中投訴的數量）由2022年上半年的1,268降至2023年同期的532，下降58.0%。

¹ 「頭部貨運合作商」的定義為在一段指定期間貢獻佔總收入50%的最大貨運合作商群體。

我們的網絡及基礎設施

我們通過管理、優化及投資我們的關鍵基礎設施（主要包括我們的分撥中心及幹線運輸），不斷提高我們的運營效率。

分撥中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在中國各地擁有94家自營分撥中心，與我們的網點一起覆蓋中國約96.7%的縣城和鄉鎮。我們在租賃場地上直接經營所有分撥中心。我們的分撥中心由我們經營的幹線運輸網絡所連接。集散分撥中心收取和分撥貨物，將其轉派至指定分撥中心，分撥中心然後分散貨物及將貨物分派至派送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

為優化幹線規劃路線及分撥成本，我們進一步優化我們的分撥中心網絡。我們採取如下措施：(1)延伸我們的直營幹線運輸線路以繞過小型集散分撥中心，將貨物從我們的主要分撥中心／樞紐直接運輸至我們的貨運合作商（或從貨運合作商場地運輸至我們的分撥中心）；(2)優化人員配置，提升操作人效，降低分撥人力成本；及(3)庫區精益規劃，提升內場移動效率。該等措施使我們能夠減少自營分撥中心的數量，在保持我們的全國佈局及覆蓋範圍的同時提升運營效率。

下圖展示我們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全國分撥中心網絡：



根據功能、經營貨量和幹線連接情況，我們的分撥中心包括核心中轉樞紐、中轉樞紐和其他分撥中心。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94個分撥中心中，有34個全面覆蓋中國的核心中轉樞紐及22個主要負責省際間貨物轉運的中轉樞紐。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分撥中心詳情：

	數量	平均面積 (平方米)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年度的 平均日 處理量(噸)	主要功能
核心樞紐	34	36,295	3,813	全國範圍內直通
中轉樞紐	22	18,828	1,539	省際互通
其他分撥中心	38	4,603	290	地區間互通

我們的核心中轉樞紐位於上海、杭州、廣州、深圳、成都、蘇州等中國主要的商業中心。與2022年6月30日相比，我們優化了分撥結構，聚焦打造主樞紐的同時裁撤若干效率相對較低的分撥中心（主要為小型集散分撥中心），令我們可降低中轉頻次並提升服務質量。平均而言，我們核心中轉樞紐於2023年上半年的貨運處理量約為17.0百萬噸。我們的中轉樞紐通常緊鄰高速公路，截至2023年6月30日，每個中轉樞紐平均直接連接約19個省份。

幹線運輸網絡

我們直接管理網絡內所有幹線運輸。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分撥中心由大約2,005條精心規劃的幹線運輸線路連接，其中約90.5%是雙邊線路。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所有的自營車隊由3,900多輛幹線高運力卡車及約6,300輛掛車組成，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約為4,000輛幹線高運力卡車和超過6,200輛掛車組成。截至2023年6月30日，所有自營車隊由超過4,300名合同司機運營。

網點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所有的網點全部由我們遍佈在中國各地的約28,000家貨運合作商及貨運代理商擁有及運營，覆蓋中國約96.7%的縣城和鄉鎮。

我們的科技

科技是我們營運核心所在，其對我們的平台、網絡及服務供應尤為重要。我們已通過自主研發的IT系統全面數字化我們營運的每個環節，可實現實時數據跟蹤、智能網點管理、路線規劃、分撥管理以及為終端客戶提供智能客服，從而幫助我們達致卓越的網絡能力。

II. 財務回顧

概覽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公告其他部分所載之財務資料及附註，應與之一並閱讀。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貨運總量的影響。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貨運總量及我們關鍵經營及財務指標的單位經濟效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間變動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未經審計)	
零擔貨運總量(千噸)	5,330	5,390	-1.1%
零擔總票數(千票)	56,522	49,316	14.6%
票均重(公斤)	94	109	-13.8%
零擔運輸服務單價(人民幣／噸)	475	448	6.0%
零擔增值服務單價(人民幣／噸)	151	135	11.9%
零擔派送服務單價(人民幣／噸)	221	183	20.8%
零擔服務總單價(人民幣／噸)	847	766	10.6%
服務總單價(人民幣／噸)	854	755	13.1%
單位幹線運輸成本(人民幣／噸)	327	326	0.3%
單位分撥中心成本(人民幣／噸)	188	188	0.0%
增值服務單位成本(人民幣／噸)	33	29	13.8%
單位派送服務成本(人民幣／噸)	202	162	24.7%
單位營業成本(人民幣／噸)	750	705	6.4%
單位增值服務毛利(人民幣／噸)	118	106	11.3%
單位派送服務毛利(人民幣／噸)	19	21	-9.5%
單位毛利(人民幣／噸)	104	50	108.0%
單位經營利潤／(虧損)(人民幣／噸)	54	(25)	不適用
單位經調整稅前利潤／(虧損) (人民幣／噸)	59	(23)	不適用
單位經調整EBITDA(人民幣／噸)	166	85	95.3%

附註：「貨量／貨運量」指貨物的計重重量。由於零擔及整車的定價不同且結算模式也不相同，貨量主要指零擔業務。

2023年上半年，我們已完成的零擔貨運總量5.3百萬噸，而2022年上半年的貨運總量為5.4百萬噸。總票數上升14.6%至56.5百萬票，而2022年則為49.3百萬票。就貨重結構而言，迷你小票（70公斤以下）²及小票零擔（70至500公斤）³貨量分別增加17.5%及5.8%。大票零擔（500公斤以上）⁴貨量下降17.4%，抵銷了迷你小票及小票零擔的增長之餘，還導致零擔貨量同比微跌。迷你小票及小票零擔的增長帶動總票數增長14.6%，而票均重由2022年上半年的109公斤降至2023年上半年的94公斤。以上趨勢反映了我們貨重結構優化的戰略，因為小票零擔的單價和利潤率較高，對服務質量的要求更高且在增值服務方面有更多的需求。隨著我們聚焦盈利能力和服務質量，輔以經升級的、更精準的基於成本的定價機制，我們能逐漸以質量更好且毛利更高的業務取代利潤率較低和負毛利的部分，追求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收入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入來自於運輸服務、增值服務及派送服務。下表列出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收入明細：

零擔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運輸	2,531,404	56.1	2,413,264	58.5
增值服務	805,547	17.8	729,223	17.7
派送服務	1,179,875	26.1	985,038	23.8
總收入	4,516,826	100.0	4,127,525	100.0

整車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運輸	33,331	100.0	11,650	100.0
總收入	33,331	100.0	11,650	100.0

² 重量為70公斤以內的貨運。

³ 重量介乎70公斤至500公斤的貨運。

⁴ 重量超過500公斤的貨運。

零擔及整車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運輸	2,564,735	56.4	2,424,914	58.6
增值服務	805,547	17.7	729,223	17.6
派送服務	1,179,875	25.9	985,038	23.8
總收入	4,550,157	100.0	4,139,175	100.0

我們的運輸服務的價格水平取決於各種因素，包括貨物的體積重量、運輸距離、產品類型、市場狀況和競爭等。我們正在優化動態的定價系統，該系統定期評估和調整我們的定價水平，使我們能夠優化我們的運力管理和運營效率。我們主要依靠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履行派送服務，同時在特定情況下也會自行開展派送服務。

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39.2百萬元增加9.9%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50.2百萬元，主要受零擔服務單價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66元／噸上升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47元／噸驅動，抵銷了零擔貨量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4百萬噸降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3百萬噸。

我們的零擔運輸的單價上漲主要由於(i)運輸單價較高的迷你小票及小票零擔的增長，及(ii)實施嶄新的成本價格機制，有利於我們更好的調整及監控價格和毛利。

我們的運輸收入上漲主要源自運輸服務的單價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8元／噸上升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75元／噸。

我們的增值服務收入上漲主要歸因於增值服務的單價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5元／噸上升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1元／噸，原因為迷你小票及小票零擔的貨量增長，使得對增值服務的需求增加，並且伴隨着更高的單位增值服務收費(按每噸計算)。

我們的派送服務收入上漲主要由於派送服務的單價上漲。單位派送服務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3元／噸上升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1元／噸，是由於(i)派送服務的質量有所提升，定價隨之上漲；(ii)迷你小票及小票零擔的增長，使得票數增加，故派送的票數隨之增加。

我們於2022年5月推出整車業務。長期而言，我們將繼續把戰略重點放在零擔業務上，同時為了提高車隊的利用率，整車業務仍將作為零擔業務的重要補充。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主要包括(i)幹線運輸；(ii)分撥中心；(iii)增值服務；及(iv)派送服務的成本。下表列出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營業成本及佔總營業成本的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幹線運輸	1,739,312	43.5	1,788,343	46.3
分撥中心	1,003,950	25.1	1,029,154	26.6
增值服務	176,702	4.4	158,693	4.1
派送服務	1,077,911	27.0	888,958	23.0
總計	3,997,875	100.0	3,865,148	100.0

我們的營業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65.1百萬元增加3.4%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97.9百萬元，主要由於(i)增值服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8.7百萬元增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6.7百萬元，及(ii)派送服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89.0百萬元增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77.9百萬元，分別與增值服務及派送服務的收入增長保持一致。

幹線運輸成本主要包括(i)第三方車隊經營商的服務成本；及(ii)自營車隊產生的經營成本，例如貨車燃油費、路橋費、司機酬金及折舊成本。下表列出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幹線運輸成本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第三方車隊的服務成本	189,540	10.9	174,841	9.8
自營車隊產生的經營成本：	1,549,772	89.1	1,613,502	90.2
路橋費	490,286	28.2	505,191	28.2
燃油費	429,696	24.7	490,393	27.4
司機酬金	323,407	18.6	326,287	18.2
折舊	184,209	10.6	169,017	9.5
其他	122,174	7.0	122,614	6.9
幹線運輸總成本	1,739,312	100.0	1,788,343	100.0

我們的幹線運輸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88.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39.3百萬元，主要由於(i)油價下跌導致燃油成本減少及集中採購帶來的成本優化；及(ii)得益於封控政策的解除及更加精確的幹線規劃，幹線線路直達率得以提高，從而提高了運營效率。

單位幹線運輸成本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26元／噸，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27元／噸，是由於線路規劃帶來的車隊效率提升和收益被貨重結構的變動所抵銷，原因是相較於大票零擔而言，迷你小票在同等空間的佔用下重量更低，故單位運輸成本更高。

分撥中心成本包括(i)勞動力成本；(ii)與租賃分撥中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折舊；(iii)物業管理費及公用設施成本；(iv)設備租賃成本；及(v)運營及維修成本。下表列出我們於所示期間分撥中心成本的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勞動力成本	569,249	56.7	577,753	56.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7,349	29.6	299,111	29.1
物業管理費及 公用設施成本	62,543	6.2	67,734	6.6
設備租賃成本	40,670	4.1	46,785	4.5
其他	34,139	3.4	37,771	3.7
分撥中心總成本	1,003,950	100.0	1,029,154	100.0

我們的分撥中心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29.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04.0百萬元，主要由於(i)自2022年第四季度起，我們對若干小型分撥中心的優化讓我們減少了自營分撥中心的數量，及(ii)我們提高人效的同時減少了操作工數量，令勞動力成本下降。

分撥中心單位成本維持相對穩定，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88元／噸，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88元／噸，是由於主要樞紐升級令分撥效率提升及小型樞紐的減少被貨重結構變動(即更多迷你小票及小票零擔)帶來的票數的大幅增加所抵銷，故按單位計算的分撥操作成本更高。

增值服務成本為提供增值服務直接產生的成本，例如數碼設備、貨運單及消耗品的成本。

增值服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8.7百萬元增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6.7百萬元，與我們增值服務收入的變動趨勢基本一致。增值服務單位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元／噸增加至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33元／噸，主要由於貨量減少導致單位固定成本增加。

派送服務成本主要指(i)向貨運合作商支付的派送服務費，價格乃基於貨運合作商的成本結構及市場狀況釐定；及(ii)我們自營派送服務產生的成本。

派送服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89.0百萬元增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77.9百萬元，主要由於(i)零擔迷你小票貨量增加，及(ii)為提高服務質量，我們調整了向貨運合作商支付的派費，導致我們的派送服務成本增加。單位派送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2元／噸增加至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202元／噸，乃因上述相同因素所致。

我們營業總成本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997.9百萬元，而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865.1百萬元，主要由於上述原因。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552.3百萬元及12.1%，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274.0百萬元及6.6%。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嶄新的定價體系和優化後的貨運合作商生態系統相結合，促進了中高毛利產品即迷你及小票零擔的顯著增長，令增值服務的單位毛利增加了人民幣12元／噸；及(ii)2023年單位收入的整體增長。毛利率的增加主要是上述原因所致。因此，單位毛利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0元／噸增加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4元／噸。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一般及行政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按絕對金額及佔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的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1,952	49.5	219,806	53.7
業務運營開支	53,575	15.4	55,245	13.5
專業服務費	32,828	9.4	28,295	6.9
折舊及攤銷	23,137	6.7	36,683	9.0
股份支付開支	65,863	19.0	69,085	16.9
總計	347,355	100.0	409,114	100.0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9.1百萬元減少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7.4百萬元，主要變動包括(i)薪金及其他福利由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9.8百萬元降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2.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2年第四季度優化了組織架構；(ii)專業費上漲，主要原因為我們戰略轉型的過程中產生了相應的戰略諮詢服務費；及(iii)折舊及攤銷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的組成部分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7,778	9,265
增值稅加權扣除	84,320	582
外匯收益／(虧損)	1,452	(2,416)
利息收入	9,326	6,784
出售長期資產的收益／(虧損)	984	(2,564)
資產減值	(19,542)	(9,670)
其他	(1,539)	(4,538)
總計	82,779	(2,557)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82.8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2.6百萬元。此變動主要由於增值稅加計扣除增加（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7百萬元），主要與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適用的增值稅加計扣除有關。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資產減值虧損人民幣19.5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資產減值虧損人民幣9.7百萬元，主要由於出售冗余車產生的虧損。

經營利潤／（虧損）及經營利潤／（虧損）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虧損人民幣137.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利潤人民幣287.7百萬元。我們的經營虧損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3%增加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利潤率6.3%，主要乃因上述原因導致。

財務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財務成本的組成部分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24,556	31,062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24,053	28,653
總計	48,609	59,715

財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7百萬元減少18.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6百萬元，主要由於(i)自2022年第四季度開始，我們對若干小型分撥中心的優化，令相關的租賃負債利息減少人民幣6.5百萬元，及(ii)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減少人民幣4.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經營產生富餘的現金，提前清償了部分車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為人民幣8.4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關變動為零。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金融產品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8.4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我們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78.1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21.7百萬元，原因主要是若干附屬公司過往期間的稅項虧損已用於抵銷應課稅利潤所致。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以將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消可扣減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為限。

報告期間利潤／(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利潤人民幣169.3百萬元，淨利潤率為3.7%，而2022年同期錄得的虧損為人民幣175.7百萬元，淨虧損率為4.2%，乃歸因於，尤其是(i)由於單位收入整體增加及上述因素，毛利增加人民幣278.3百萬元，(ii)由於增值稅加計扣除增加，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人民幣85.3百萬元，及(iii)我們組織結構優化相關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人民幣61.8百萬元，及(iv)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導致淨利潤減少人民幣99.8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所得稅抵免。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作為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補充，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期內淨利潤／(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稅前利潤／(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及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作為額外的財務指標，其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財務指標。我們認為，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可剔除管理層認為並不能反映我們經營業績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利於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之間的經營業績。我們相信，該等指標可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幫助彼等以與幫助我們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所呈列的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標題的指標相比。使用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閣下不應視該等指標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以及期內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經調整稅前利潤／(虧損)與期內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虧損)	169,327	(175,677)
加：		
股份支付開支 ⁽¹⁾	<u>66,443</u>	<u>70,805</u>
經調整期內淨利潤／(虧損)	<u>235,770</u>	<u>(104,872)</u>
加：		
所得稅開支／(抵免)	<u>78,141</u>	<u>(21,682)</u>
經調整期內稅前利潤／(虧損)	<u>313,911</u>	<u>(126,554)</u>
加：		
折舊	528,266	529,34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245	12,720
利息收入	(9,326)	(6,784)
財務成本	<u>48,609</u>	<u>59,715</u>
經調整EBITDA	<u>886,705</u>	<u>468,446</u>

附註：

(1) 股份支付開支與我們向員工授出的股份獎勵有關，屬非現金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

淨利潤／(虧損)率	3.7	(4.2)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率	5.2	(2.5)
經調整稅前利潤／(虧損)率	6.9	(3.1)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	19.5	11.3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主要旨在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令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並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於報告期間，概無對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變更。

折舊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折舊的組成部分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7,503	314,920
汽車折舊	193,152	185,992
其他	27,611	28,437
總計	<u>528,266</u>	<u>529,349</u>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保持相對穩定，於2022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039.3百萬元，而於2023年6月30日為人民幣1,027.5百萬元。

本集團的流動性保持強勁。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金主要來自日常業務，包括從客戶收到的付款。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未償還已擔保借款約人民幣707.2百萬元，並無未償還無擔保借款。本集團的借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按總借款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26.1% (2022年12月31日：41.5%)。

本集團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抵押資產

於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若干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由我們若干汽車及樓宇的按揭進行擔保，其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307.0百萬元及人民幣104.6百萬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已為向客戶提供的若干銀行貸款提供擔保，該等貸款為人民幣1.5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諾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諾為人民幣25.8百萬元。

外匯風險

我們承受交易性貨幣風險。我們主要以人民幣開展業務，若干交易以美元等其他貨幣計值。我們的若干定期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其他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乃以外幣計值，且承受外幣風險。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而與外幣交易以及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波動。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適當對沖措施。

股份質押

於報告期間，控股股東並無質押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權益，作為本公司債務之擔保或其擔保之抵押或於上市前的其他債務支持，且我們於上市後並無任何控股股東。

III. 展望及前景

未來戰略

2023年是本公司轉型的關鍵一年，因為我們正在實施強調品質及盈利能力的新戰略。於過去十年間，我們已通過規模主導方法建立了領先零擔網絡，且就此取得了巨大成功。在如今瞬息萬變的商業環境中，我們必須適應及發展，以不斷提高我們的盈利能力及服務品質，以保持高質量的增長。我們決定將戰略重點由規模主導方法轉換為優先考慮提高運營效率及持續改善服務品質。我們正在嚴格實施以下措施，以確保我們的戰略轉型平穩推進。

(i) 提升服務品質

- 通過整體提升服務的時效性和安全性來吸引和留存高毛利的發貨客戶
- 在保持成本效率的基礎上確保服務質量實現連貫一致的提升

(ii) 提升營運效率

- 進一步升級分撥網絡結構，優化幹線路由，以提升效率，節降成本
- 持續充分的費用管理，提升經營利潤率

(iii) 加速數字化

- 繼續投入全面的IT基礎設施建設以作為數字化安能底座
- 將數字化貫穿業務經營和管理，釋放業務高質量增長和運營效率提升潛力

(iv) 擴大產品矩陣，把握潛在增長機會

- 進一步探索大客戶總對總業務，拓展新客戶
- 拓展主營業務，把握區域性互流需求

(v) 加強我們對生態的打造，主要針對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以驅動貨量增長

- 在維持可持續的利潤水平基礎上通過精准的政策投放刺激貨量增長
- 全方位為貨運合作商、代理商提供運營支持，包括用戶開拓、售後支持等，以培育貨運合作商、代理商長期黏性

(vi) 堅持可持續發展

- 將「綠色運輸」理念融入日常經營活動，持續減少碳排放
- 增加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信息的公開披露

我們相信以上戰略舉措對於安能下一階段的轉型至關重要，將有助於我們進一步強化競爭優勢，促進中國零擔行業整合。

IV. 風險管理

我們於營運期間面臨各項風險。我們已設立且目前仍在持續實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這些制度由在我們看來適合我們的業務營運的政策及流程組成。我們致力於持續完善該等制度。我們已在業務營運的各個方面（如信息技術、財務報告、投資管理及內部控制）採用及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政策。

中期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計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3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4,550,157	4,139,175
營業成本		<u>(3,997,875)</u>	<u>(3,865,148)</u>
毛利		552,282	274,027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5	82,779	(2,557)
一般及行政開支		<u>(347,355)</u>	<u>(409,114)</u>
經營利潤／(虧損)		287,706	(137,644)
財務成本	6	(48,609)	(59,7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7	<u>8,371</u>	<u>—</u>
稅前盈利／(虧損)	8	247,468	(197,359)
所得稅(開支)／抵免	9	<u>(78,141)</u>	<u>21,682</u>
期內盈利／(虧損)		<u><u>169,327</u></u>	<u><u>(175,677)</u></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9,385	(174,788)
非控股權益		<u>9,942</u>	<u>(889)</u>
		<u><u>169,327</u></u>	<u><u>(175,677)</u></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1		
基本(人民幣元)		0.14	(0.15)
攤薄(人民幣元)		<u>0.14</u>	<u>(0.15)</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盈利／(虧損)	<u>169,327</u>	<u>(175,677)</u>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153,922)</u>	<u>(91,997)</u>
於往後期間將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184,931</u>	<u>130,640</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31,009</u>	<u>38,643</u>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u>200,336</u>	<u>(137,034)</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90,394	(136,145)
非控股權益	<u>9,942</u>	<u>(889)</u>
	<u>200,336</u>	<u>(137,034)</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3年6月30日

	附註	2023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77,572	1,734,55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3,392	5,957
使用權資產		989,979	982,511
商譽		131,527	131,527
其他無形資產		8,577	13,822
遞延稅項資產		194,686	269,576
受限制現金		9,385	9,726
其他非流動資產		69,339	76,934
		<u>2,984,457</u>	<u>3,224,611</u>
非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資產			
存貨		7,868	9,061
貿易應收款項	12	24,455	23,464
預付款項		74,323	90,272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705,211	602,48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17,371	841,673
受限制現金		1,030	3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7,530	1,039,345
		<u>2,657,788</u>	<u>2,606,617</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31,655	-
		<u>2,689,443</u>	<u>2,606,617</u>
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277,464	306,0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40,213	949,122
計息借款		551,296	789,056
應付稅項		6,131	5,698
租賃負債		555,189	522,058
		<u>2,330,293</u>	<u>2,571,952</u>
流動負債總額			
		<u>359,150</u>	<u>34,665</u>
流動資產淨值			
		<u>3,343,607</u>	<u>3,259,27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23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155,865	248,245
租賃負債	<u>482,980</u>	<u>510,35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638,845</u>	<u>758,604</u>
資產淨值	<u>2,704,762</u>	<u>2,500,672</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9	149
庫存股份	(69,819)	(11,983)
儲備	<u>2,281,368</u>	<u>2,026,916</u>
	2,211,698	2,015,082
非控股權益	<u>493,064</u>	<u>485,590</u>
總權益	<u>2,704,762</u>	<u>2,500,672</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於2023年6月30日

1. 公司資料

安能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Sertus Chambers, P.O. Box 2547, Cassia Court Bay,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報告期間，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稱「中國」)從事零擔服務(「零擔服務」)。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除了就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經修訂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入及已呈報業績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的總資產乃來自單一經營分部(即提供運輸及相關服務)，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所有收入均在中國產生及所有非流動資產均在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而於報告期間，並無來自單一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4.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客戶合約收入：		
零擔		
運輸	2,531,404	2,413,264
派送服務	1,179,875	985,038
增值服務	805,547	729,223
	<u>4,516,826</u>	<u>4,127,525</u>
整車		
運輸	33,331	11,650
總計	<u>4,550,157</u>	<u>4,139,175</u>

(i)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確認收入的時間		
於一段時間：		
運輸	2,564,735	2,424,914
派送服務	1,179,875	985,038
增值服務	49,602	55,288
	<u>3,794,212</u>	<u>3,465,240</u>
於某一時間點：		
增值服務	755,945	673,935
客戶合約總收入	<u>4,550,157</u>	<u>4,139,175</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運輸及派送服務

本集團於其分撥中心之間提供分撥及幹線運輸服務，隨後為其客戶派送貨物。運輸及派送服務的履約責任於商品由一個地點運至另一個地點的一段時間內達成。履約責任一般屬短期性質，每票的運輸天數為少於一個星期。通常要求預付款項。

增值服務

增值服務的履約責任於相關消耗品交付或服務完成時達成。通常要求預付款項。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間確認並於各有關期間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運輸及派送服務	106,038	81,349
增值服務	13,772	11,861
總計	<u>119,810</u>	<u>93,210</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減值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6,019)	(9,670)
－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3,523)	—
政府補助*	7,778	9,265
外匯差額，淨額	1,452	(2,4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984	(2,564)
增值稅加計扣除**	84,320	582
利息收入	9,326	6,784
其他	(1,539)	(4,538)
	<u>82,779</u>	<u>(2,557)</u>

* 政府補助主要指地方政府為支持本集團營運而給予的各種支持。

** 增值稅(「增值稅」)加計扣除主要指於本報告期間使用增值稅的加計扣除額。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海關總署於2019年3月20日發佈的《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自2019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允許生產、生活性服務業納稅人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10%，抵減應納稅額。

根據財政部及稅務總局於2023年1月9日發佈的《關於明確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減免增值稅等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允許生產、生產性服務業納稅人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5%抵減應納稅額。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	24,053	28,653
租賃負債利息	24,556	31,062
	<u>48,609</u>	<u>59,715</u>

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	<u>8,371</u>	<u>-</u>

8. 稅前利潤／(虧損)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營業成本*	3,351,922	3,058,75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0,763	214,42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7,503	314,92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245	12,720
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	(8,371)	-
政府補助	(7,778)	(9,847)
核數師酬金	1,080	1,000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薪金及津貼	241,731	260,957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	29,710	28,056
股份支付開支	66,443	70,805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019	9,67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減值	13,523	-
租賃開支**	35,727	48,795
公用事業費用	20,877	20,366
利息收入	(9,326)	(6,7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984)	2,564
增值稅加計扣除	(84,320)	(582)

* 營業成本金額不包括該等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員工福利開支、租賃開支及公用事業費用的金額。

**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有可行權宜方法，其中短期租賃豁免適用於租期自租約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約。

9.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報告期間內並無於香港賺取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本集團於中國註冊的所有附屬公司（除享有5%稅率的若干附屬公司外）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即期所得稅	2,834	307
過往年度調整	417	(342)
遞延所得稅	74,890	(21,647)
	<u>78,141</u>	<u>(21,647)</u>
期內稅務開支／(抵免)	<u>78,141</u>	<u>(21,682)</u>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股息。

1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162,605,486股(2022年：1,162,605,486股)計算。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基於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u>盈利／(虧損)</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u>159,385</u>	<u>(174,788)</u>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u>股份</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期內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162,605,486</u>	<u>1,162,605,486</u>	
每股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u>0.14</u>	<u>(0.15)</u>	

12. 貿易應收款項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	77,930 (53,475)	72,298 (48,834)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24,455</u>	<u>23,464</u>

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提前付款，尋求對其未償付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及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餘。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本集團授予的信用期通常於90日內。根據交易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一年內	<u>24,455</u>	<u>23,464</u>

13. 貿易應付款項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277,464	305,910
應付票據	—	108
	<u>277,464</u>	<u>306,018</u>

於報告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3個月內	267,195	286,367
3至6個月	2,723	17,954
6至12個月	6,792	1,697
超過1年	754	—
	<u>277,464</u>	<u>306,018</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通常按90天的期限結算。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變更董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作出如下變更：

- | | | |
|-------|---|--|
| 王擁軍先生 | — | 辭任且不再擔任(i)執行董事；(ii)董事會主席；(iii)授權代表；(iv)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v)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及(vi)本公司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1月9日起生效 |
| 秦興華先生 | — | 獲委任為(i)董事會聯席主席；(ii)授權代表；(iii)提名委員會主席；及(iv)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1月9日起生效 |
| 陳偉豪先生 | — | 獲委任為董事會聯席主席，自2023年1月9日起生效 |
| 李丹女士 | — | 辭任且不再擔任(i)非執行董事及(ii)戰略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3月30日起生效 |
| 魏斌先生 | — | 獲委任為(i)非執行董事及(ii)戰略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 |
| 沙莎女士 | — | 獲委任為(i)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6月30日起生效 |
| 王劍先生 | — | 辭任且不再擔任(i)非執行董事；及(ii)戰略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8月4日起生效 |
| 張迎昊先生 | — | 獲委任為(i)非執行董事；及(ii)戰略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8月4日起生效 |

重選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通過了一項普通決議案，內容有關重選金雲先生、魏斌先生、林文剛先生、王劍先生及葛曉初先生為董事。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29日的通函。

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確保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款。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款。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不應由一人兼任。於整個報告期間，王擁軍先生（「王先生」）一直擔任董事會主席，而秦興華先生（「秦先生」）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因此，於整個報告期間，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之間的職責分工已明確確立。

王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自2023年1月9日起生效。於王先生辭任後，秦先生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偉豪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聯席主席，自2023年1月9日起生效。因此，秦先生自2023年1月9日起一直擔任董事會聯席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然而，董事會認為，秦先生同時擔任聯席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位有利於確保本公司戰略的一致性以及持續規劃和執行。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項下的職權、問責制及獨立決策之間的平衡不會因董事會的多元化背景及經歷而受損，乃由於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於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適時考慮區分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為了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不斷審查並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符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用了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寬鬆。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已確認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員工及薪酬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員工人數為3,563人，較2022年12月31日的3,894人下降8.5%。本集團與其員工簽訂僱傭合約，涵蓋工資、福利及終止受僱的理據等事宜。

本集團員工的薪酬包括薪金、獎金及津貼。薪酬計劃將員工的薪酬與其表現掛鉤，並以特定的客觀標準計量。我們亦根據適用法規及我們的內部政策為員工提供福利。我們向員工提供定期培訓以改善其質素、技能及知識，包括向新員工提供入職培訓以及向銷售及營銷團隊提供技術培訓、專業及管理培訓、健康及安全培訓以及全面的培訓。本集團亦已為其員工實行激勵計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1年11月11日，於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以每股13.88港元發行80,220,0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普通股，並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113,45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16,606,000元）。本公司獲得約1,009.2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30.8百萬元）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與行使全球發售有關的其他估計開支）。本公司的淨價（經計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其計算方法為將所得款項淨額除以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約為每股12.58港元。

下表載列自上市之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細分及說明。本公司擬按照載列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的相同事項及比例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的百分比(與招股章程中規定的比例相同) (%)	用於相關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金額(與招股章程中規定的比例相同)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動用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A) 在戰略地區興建、升級和潛在收購5至10個月內的核心中轉樞紐，以適應貨量的高增長，並改善我們的網絡結構，並確保實現穩定和長期規劃	40.0	403.7	129.5	274.2	自上市起 24-36個月
所得款項用途					
(B) 投資我們的幹線運輸車隊，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運營效率	30.0	302.8	302.8	-	
(i) 購買約2,000至3,000台現代化高運力牽引車及掛車，並與主要的卡車製造商合作，對車型進行個性化定制，以滿足我們的運營需求	25.0	252.3	252.3	-	
(ii) 償還購買卡車的借款	5.0	50.5	50.5	-	
(C) 投資科技創新	20.0	201.8	22.1	179.7	自上市起 24-36個月
(i) 升級分撥網絡的科技水平和自動化設施	10.0	100.9	14.7	86.2	
(a) 在對分撥網絡的管理中應用人工智能自動化決策系統，以減少人為錯誤以及對個體員工的依賴	2.0	20.2	12.6	7.6	
(b) 分撥自動化，重點關注AI視覺監控系統、動態體積稱重裝置、無人叉車、IoT設備和為貨物分撥量身定做的自動交叉帶，確保我們進一步改善分撥產能和效率	8.0	80.7	2.1	78.6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的百分比(與招股章程中規定的比例相同)(%)	用於相關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金額(與招股章程中規定的比例相同)(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金額(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動用的金額(百萬港元)	動用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ii) 投資智能運輸管理系統及自動駕駛技術	10.0	100.9	7.4	93.5	
(a) 智能運輸管理，以進一步優化路線規劃並提高運輸效率	8.0	80.7	7.4	73.3	
(b) 自動駕駛技術，以提高運輸安全及降低運輸成本	2.0	20.2	-	20.2	
(D)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0	100.9	57.9	43.0	自上市起 24-36個月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重大訴訟

截至2023年6月30日，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亦無任何針對本公司或本公司尚未了結或可能提出或被控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葛曉初先生、林文剛先生及沙莎女士，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考慮並審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本公司及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就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相關事項進行了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並已妥善作出適當披露。

此外，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進行了獨立審閱，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告發出核證。

其他董事委員會

除審核委員會外，本公司亦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報告期末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2023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發生的任何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刊發

本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ne56.com)。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刊發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有關2022年報的補充資料及澄清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3年4月25日發佈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2022年報**」)。除下文另行界定外，下文各段所用詞彙與2022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有關股權激勵計劃(「**股權激勵計劃**」)的額外資料以及澄清有關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若干披露。下文各段所載資料應與2022年報中的「董事會報告－股權激勵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2. 股份支付」一節一併閱讀。

股權激勵計劃

股權激勵計劃下每名參與者獲授的最高股份數目

股權激勵計劃中並無包含有關每名參與者獲授的最高股份數目的條文，惟不得超過根據股權激勵計劃可予發行或轉讓的股份總數。

股份獎勵計劃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於2022年，本公司向本集團員工授出的若干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0,836,000元，已立即歸屬。」本公司希望澄清，董事會已通過一項決議案，同意向本集團員工授出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0,836,000元的若干股份單位，以表彰其在本集團2022年取得的成功及發展中所作出的貢獻。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已於2022年購買部分相關股份，並於2023年購買餘下相關股份，而購回股份相關股份單位的授出已於2023年上半年完成並即時歸屬。該等股份單位的授出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賬列作股份支付。因此，本公司謹此澄清2022年報之財務報表附註32所載的披露如下：

「於2022年，本公司向本集團員工授出的若干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0,836,000元，已立即歸屬。」

應替換為：

「於2022年，董事會已通過決議案，同意向本集團員工授出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0,836,000元的若干股份單位作為年度獎金，以表彰有關員工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表現及貢獻。有關股份單位確認為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份支付。」

上述額外資料不會影響2022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且2022年報內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致謝

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管理團隊、員工、業務合作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安能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陳偉豪先生、秦興華先生

香港，2023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秦興華先生及金雲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偉豪先生、張迎昊先生及魏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維先生、葛曉初先生、林文剛先生及沙莎女士組成。